**酒泉市金塔县学校专职保安服务采购项目单一来源采购公示**

酒泉市金塔县学校专职保安服务采购项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进行采购，现将有关情况公示如下：

1. **采购内容：**酒泉市金塔县学校专职保安服务采购

**二、预算金额：**￥1880000.00元（大写：壹佰捌拾捌万元整）

**三、单一来源采购的原因：**

金塔县金盾保安有限公司是金塔唯一一家具有承接安保业务资质的保安服务机构，在过去四年的合作中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为各学校提供了优质的安保服务，得到了学校师生的一致好评。为了维持校园安保工作的正常运行，及安保队伍的稳定性和延续性，拟采取单一来源采购方式，向金塔县金盾保安有限公司购买保安服务，继续为各学校提供安保服务。

**四、拟定的唯一供应商：** 金塔县金盾保安有限公司

**五、专家论证意见**

**专家姓名：马建民 职称：律师 工作单位：酒泉航天律师事务所**

金塔县学校专职保安服务采购项目，多年来一直由金塔县金盾保安有限公司承担，由于该项目涉及学校众多，区域分散，专业性较强，为了保证校园安全，需要保安队伍专业化、稳定性、建议按照政府采购法相关规定采用单一来源方式对该项目进行采购。

**专家姓名：陈建国 职称：会计师 工作单位：金塔县财政局**

金塔县学校专职保安服务采购项目，关系校园稳定，维护着学校的安全秩序，也是全校师生的安全保障。为了保持校园安保工作的正常运行及保安队伍的稳定性和延续性，需要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专家姓名：唐红 职称：会计师 工作单位：金塔县财政局**

金塔县学校专职保安服务采购项目，近年来一直与金盾保安公司进行合作，双方合作比较满意，学校及师生的一致好评，提供的各项服务优质到位，为了继续维持好校园安保工作，需采用单一来源方式进行采购。

**六、公示的期限：**自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2021年1月7日至2021年1月13日）任何供应商、单位或者个人对本项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有异议，请在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政府采购办公室提出并抄送采购人。

**七、采购项目联系人姓名、电话及地址：**

 采购人：金塔县教育局

 联系人**:** 李柏春 联系电话：13830703021

地 址：金塔县教育局

监督单位：金塔县政府采购事务中心

联系人：白福明 联系电话：0937--4420824

地 址：甘肃省酒泉市金塔县财政局4楼

金塔县鑫盛源通招标有限公司

 2021年1月6日